

特 急

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文件

开三防〔2022〕103号

开平市三防指挥部关于启动 防风IV级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镇（人民政府）街道（办事处）、管委会，市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：

10月30日20时，今年第22号台风“尼格”（强热带风暴级）中心位于距离我市沿海东南方向约830公里的南海中东部海面，中心附近最大风力10级（28米/秒）。预计，“尼格”将以每小时10—15公里左右的速度向西北方向移动，强度缓慢增强，最强可达台风级（12级—13级），趋向南海西北部海面，后期逐渐靠近海南岛东部海面和我省西部海面，强度逐渐减弱。

鉴于台风“尼格”的发展趋势，按照《开平市防汛防旱防风防冻应急预案》，市三防指挥部决定于10月31日10时启动防风IV级应急响应。各镇（街道）、管委会及市三防指挥部各单位要按照各自工作职责和防台风“六个百分之百”的要求，

加强值班值守和信息报送，加强会商研判和预报预警，切实落实各项防风避险措施，加强水上渔船和商船的安全管控措施，加强旅游景区的安全管理；强化陆上防风措施，做好建筑工地和临时构筑物的安全管理，盯紧盯牢森林防火工作，做好应急救援准备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各镇（街道）、管委会及市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要加强值班值守，落实应急响应期间 24 小时值班工作制度，其中市委宣传部、市发展和改革局、市公安局、市自然资源局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水利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、市林业局、开平海事处、市气象局请于 31 日 12 时前将值班领导姓名、联系方式等信息报市三防办。（粤政易联系人：开平市应急管理局值班室；联系电话：2380288）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江门市三防办、市委市政府值班室，文锋、伟业、国少、树斌同志。

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 2022 年 10 月 31 日印发

校对人：黎庭伸

打字：01